

证券代码：600848  
900928

股票简称：上海临港  
临港 B 股

编号：2024-037 号

#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6 人，实到监事 6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保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此项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参与国泰君安临港创新智造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扩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全面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常态化发行的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常态化发行相关工作的通知》、上海市《关于上海加快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发展新高地的实施意见》等政策的要求，充分利用创新型金融工具盘活存量资产，增强公司资产管理效率，提升轻资产运营服务能级，加快打造全生命周期的园区开发模式，本公司拟作为原始权益人以全资子公司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漕河泾科技绿洲康桥园区项目作为底层资产，参与国泰君安临港创新智造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扩募并新购入基础设施资产（以下简称“扩募项目”）申报工作。

上海临港奉贤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临港奉贤”）为基金首次发售项目的原始权益人，目前持有基金份额。鉴于临港奉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临港奉贤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扩募项目完成后，公司与临港奉贤将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联监事龚伟先生、熊国利先生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参与国泰君安临港创新智造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扩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